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6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权益分派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9,046,305.10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32,768,720.9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76,068,11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128,173.92元（含税），占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6.37%。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本预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中期利润分配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程序和独立意见

2026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度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已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投资者回报及业务可持续发展需要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预案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财务状况、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资本性支出计划和投资者利益等多方面因素，是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尽快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公司代码：688550　公司简称：瑞联新材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部分。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76,068,11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1,128,173.92元（含税）。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1.5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股票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瑞联新材	68855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银彬	武丹
电话	029-68669091	029-68669091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71号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71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xarlm.com	securities@xarl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48,315,191.43	3,649,419,062.17	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0,336,100.78	3,288,954,368.10	0.9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24,507,587.64	806,228,921.59	2.27
利润总额	147,272,058.26	187,732,322.58	-2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046,305.10	166,075,198.13	-2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281,017.14	163,141,958.59	-2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357,669.55	136,167,188.05	18.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5.35	减少1.4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96	-22.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96	-22.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58	8.68	减少1.1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28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2	22,227,464			无
宁波卓世恒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02	21,166,362			无
西安鑫宙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6	15,417,033			质押 2,000,000
刘晓春	境外自然人	6.49	11,422,736	347,427		质押 7,000,000
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75	8,364,48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0	2,814,640			无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935,000			无
王小伟	境内自然人	0.96	1,690,317	231,170		无
宁波科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5	1,318,352			无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2103组合	其他	0.67	1,173,159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卓世合伙已将所持有的21,166,362股表决权委托给开投集团行使；2、刘晓春、鑫宙新材、王小伟存在一致行动关系；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227,464		43,393,826	24.64		无
2	西安鑫宙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417,033		15,417,033	8.76		无
3	刘晓春	11,422,736		11,422,736	6.49	616,560	无
4	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64,480		8,364,480	4.75	-214,000	无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14,640		2,814,640	1.6	-189,886	无
6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35,000		1,935,000	1.1	1,935,000	无
7	王小伟	1,690,317		1,690,317	0.96	141,170	无
8	宁波科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8,352		1,318,352	0.75	-33,800	无
9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2103组合	1,173,159		1,173,159	0.67		无
10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定增精选十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3,044		1,143,044	0.65	-503,249	无
合计	/	67,506,225	-	88,672,587	/	/	/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5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晓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76,068,116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1,128,173.92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25年年度股东会已批准授权董事会在符合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本议案无需经过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的具体实施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2个月内完成。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基于2026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4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上交所"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倡议，切实提升经营发展质效、公司治理质效、信息披露质效、投资者回报质效、社会责任质效，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并积极采取各项措施推动开展。2026年上半年，随着行动方案的推进落实，公司经营业绩稳定，治理体系不断完善，为评估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公司拟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7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2号），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755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3.72元。截至2020年8月26日，公司共募集资金199,578.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5,175.0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4,403.59万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26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36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6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9,578.6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79,251.59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5,175.01
二、募集资金净额	184,403.5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50,418.00
2026年上半年使用金额	1,005.86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27,520.93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总损益	3.27
加：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	10,689.5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6,145.04

注：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上述管理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2020年8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交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47 88	484.21	使用中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102488780648	314.86	使用中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3289	645.99	使用中
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联制药"）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交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52 03	7.27	使用中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蒲城海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3323	2.60	使用中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沣东支行	8706020290129363 42	7,500.05	使用中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111701012901022816	7,190.05	使用中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8701020290060055 7	-	已注销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1900571379	-	已注销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3700574524	-	已注销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701020290060058 0	-	已注销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汪惠路支行	8111701013800663064	-	已注销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汪惠路支行	8111701012700663079	-	已注销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交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18 21	-	已注销
合计			16,145.04	-

注：1、表格中报告期末余额不含现金管理金额，现金管理金额为27,520.93万元；

2、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2020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和先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09.99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311.52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6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30,000.28	346.71	346.71	2020年10月30日	2020年10月26日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31,000.12	1,284.00	1,284.00	2020年10月30日	2020年10月26日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3,721.40	372.34	372.34	2020年10月29日	2020年10月26日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17,000.00	6.94	6.94	2020年10月29日	2020年10月26日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	-	-	-	
合计	107,721.80	2,009.99	2,009.99	-	-	

2、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本公司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175.01万元，截至2020年8月25日，承销保荐费用（从募集资金中先行扣除）、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以自筹资金支付的金额（不含税）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费用金额	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保荐及承销费用	13,462.74	--
审计及验资费用	748.82	112.03
律师费用	410.82	159.12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12.26	--
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40.37	40.37
合计	15,175.01	311.52

上述投入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05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8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负责人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总会计师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6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5月12日	2026年11月11日	2025年4月18日
5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6年5月14日	2027年5月13日	2026年4月23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6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4个月期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3,500.00	2025年9月5日	2026年1月5日	2026年1月5日	-	2.30%	103.78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个月期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4,500.00	2026年1月8日	2026年4月8日	2026年4月8日	-	0.90%	32.2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交丰西路支行	1年期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000.00	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12月14日	-	-	2.60%	-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交丰西路支行	6个月期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00	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12月14日	-	-	2.55%	-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交丰西路支行	1个月期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5,000.00	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12月14日	-	-	2.50%	-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3个月期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8,000.00	2025年12月2日	2026年3月2日	2026年3月2日	-	0.90%	18.03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1个月期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6,500.00	2026年5月27日	2026年6月27日	2026年6月27日	-	0.90%	4.98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3个月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900.00	2026年3月9日	2026年6月11日	2026年5月11日	-	1.88%	26.04

注：1、上表中的利息金额为截至截止日期的利息收入，未到期的理财不作利息测算。

2、上表中的购买金额仅为本金，未包含利息金额复投部分。

3、定期存款到期后公司可直接续购该产品，或在需要时随时支取存款。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仍将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未来公司将尽快寻找盈利能力较强且有发展前景的新项目，合理使用剩余的募集资金，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利用。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6年上半年，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募集资金投入106.78万元，用于支付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尾款；截至2026年6月30日，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8,304.66万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26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	新项目	42,300.00	36,900.00	2021年4月23日	2021年5月14日

注：本项目已于2025年8月终止。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及"原料药项目"已于2025年终止。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及科研检测中心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建设新项目，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及原料药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仍将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支付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尾款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

除前述项目外，其他已结项并形成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8月26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725.22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1,725.04	其他：支付该项目合同尾款、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15日	不适用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0.18	其他：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一）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

随着OLED等新一代显示技术的蓬勃发展，液晶显示材料行业逐步迈入成熟稳定发展阶段，行业增速趋于平稳。公司目前已有的产能在合理规划后能够满足未来液晶产品的生产需求，继续按原计划推进此项目已经不能实现项目预期，无法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价值。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当前项目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公司审慎决策决定终止科研检测中心项目、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及原料药项目。2026年上半年，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已重新审议将前述终止募投项目剩余资金中的8,000万元、7,500万元分别用于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和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具体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为满足该项目对资金的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已终止的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8,000.00万元用于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

公司已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8,000.00万元用于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

鉴于近年来受终端消费电子需求下降的影响，显示材料市场尤其是液晶显示材料市场逐步转变为存量市场，医药和新材料业务的发展策略有所调整，为降低成本，在整合公司原有的科研楼和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已投入的实验室资源后，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几年的产品研发和检测需求，公司未来虽有进一步投资建设的需求，但投资进度和完成时间尚无法确定，继续按原计划推进此项目不符合公司当前战略发展需要和整体利益。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发挥募集资金的最大价值，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科研检测中心项目的建设。公司已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为进一步把握半导体先进封装与新型显示产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满足公司光敏聚酰亚胺（PSPI）单体材料在产能规模与工艺配套上的需求，持续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公司依托成熟的研发技术体系、专业化量产团队以及现有厂房、配套资源等基础，拟投资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为满足该项目的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已终止的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和科研检测中心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7,500万元用于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液晶项目和科研检测中心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7,500.00万元投资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其中，科研检测中心项目拟投入剩余募集资金1,235.52万元，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拟投入剩余募集资金6,264.4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除上述二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外，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